

2025 年安全评价项目信息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		
项目简介	该加油站项目新建站房 1 座建筑面积 162 m²，罩棚 1 个建筑面积 220 m²，非承重埋地罐区 1 座（4 台埋地 SF 双层油罐，容积均为 30m³，汽油、柴油罐各 2 台），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总容积为 90m³，依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3.0.9 条，该加油站为三级加油站。该站采用潜油泵加油工艺，油罐车卸油采用密闭卸油方式，加油站设置加油、卸油及三次油气回收系统。		
评价人员	姓 名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崔 强		
项目组成员	刘振忠		
	刘卫国		
	赵云峰		
	郝大平		
报告编制人	崔 强		
报告审核人	岳强		
过程控制负责人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孙虎		
技术专家 或有关技术人员			
到现场开展安全 评价工作情况	时 间	到现场主要人员	主要任务
	2025.7.9	崔强 刘振忠	初访
	2025.7.12	崔强 刘振忠	考察
	2025.7.16	崔强 刘振忠	检查
	2025.9.30	崔强 刘振忠	核查
安全评价报告提交时间：2025 年 11 月 28 日			
有必要公开的其它内容：			



寄回存档



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

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刘玉香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人：刘玉香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电话：13256179345

(建设单位公章)

2025年11月28日

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
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PJ - (鲁) -022

法人代表：李悦震

审核定稿：孙 虎

评价组长：崔 强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2025年11月28日



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专业	从业登记编号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崔强	1700000000200717	化工工艺	031071	崔强
项目组成员	刘卫国	0800000000203440	化工机械	009370	刘卫国
	刘振忠	1700000000200729	电气	024120	刘振忠
	赵云峰	1600000000200809	自动化	030095	赵云峰
	郝大平	1600000000301122	安全	028280	郝大平
报告编制人	崔强	1700000000200717	化工工艺	031071	崔强
报告审核人	岳强	0800000000102212	安全	002352	岳强
过程控制负责人	刘云红	1800000000200682	安全	024118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孙虎	1100000000100211	化工工艺	015722	孙虎

第二章 建设项目概况

第一节 建设单位及建设项目概况

一、建设单位及建设项目简介

1、建设单位简介

建设项目名称：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建设项目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沙河镇 033 乡道东侧（原陈宋第二砖瓦厂东南角）

建设性质：新建项目

建设项目单位负责人：刘玉香

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汽油、柴油销售。

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现有职工 4 人，配备安全管理人员 1 名。主要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均已报名参加安全培训，并取得考核合格证书。该加油站制订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编制了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已报商河县应急管理局备案（备案编号：370126-2025-017）。

2、建设项目简介

该项目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 2404-370126-04-01-788384。

该加油站项目新建站房 1 座建筑面积 162 m²，罩棚 1 个建筑面积 220 m²，非承重埋地罐区 1 座（4 台埋地 SF 双层油罐，容积均为 30m³，汽油、柴油罐各 2 台），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总容积为 90m³，依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第 3.0.9 条，该加油站为三级加油站。该站采用潜油泵加油工艺，油罐车卸油采用密闭卸油方式，加油站设置加油、卸油及三次油气回收系统。

二、手续办理情况

2024年4月25日取得《不动产权证书》鲁(2024)商河县不动产权第0004109号;该站于2024年7月17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3701102024025)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3701102024013)。

该站于2024年9月委托山东达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并经专家组同意通过安全条件审查。2024年11月由山东齐创石化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并经专家组同意通过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2024年10月9日由济南市应急管理局出具了该加油站《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审查意见书》(济应急危化项目审字(2024)022号),同意该建设项目通过安全条件审查。2024年12月6日由济南市应急管理局出具了该加油站《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审查意见书》(济应急危化项目审字(2024)031号),同意该建设项目通过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2025年10月24日加油站雷电防护装置经济南华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检测合格,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报告编号:济南华云雷检字2025-238,报告有效期至2026年4月23日。

该加油站于2025年10月17日取得由商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商河建消验字[2025]第013号)。

该项目2025年2月15日开工建设,由山东世杰重工有限公司进行施工安装,由山东弘理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工程监理。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对工艺设备进行调试、油罐及管道进行密封试验,均符合要求。2025年6月15日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对项目建设、安装情况进行了联合验收,并出具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该项目设计、施工单位均具备相应的资质,设计、施工单位的资质符合性见下表。

第七章 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第一节 存在的主要问题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通过对照安全检查表进行现场检查,评价组对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整改建议:

表 7-1 存在的问题隐患及整改建议

序号	现场存在问题	整改建议
1	各卸油接口及油气回收接口无明显的标识。	各卸油接口及油气回收接口设置明显的标识。

第二节 安全对策措施建议

针对该站的具体情况,建议该站在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完善,进一步提高本站的安全管理水平:

一、安全管理方面

1、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设备管理、安全教育,落实安全管理组织,加强安全法制培训教育和监督管理,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加油站应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并认真落实,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相关操作规程。

2、加强岗位培训教育。加油站工作人员应采取培训上岗制度,使他们能较全面地掌握有关消防安全技术规范、消防安全知识以及静电的危害及预防等方面的知识。特别是对新上岗职工的教育,必须先培训后上岗,以此达到熟悉和掌握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业务技能,杜绝违章操作。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要定期演练,演练过程中发现的预案存在的问题要及时修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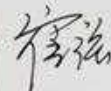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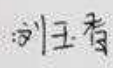
3、危险岗位要设置醒目、规范的安全警示标志,如站内严禁烟火;严禁检修车辆、敲击铁器等易产生火花的作业活动;不准在加油现场使用手机;机动车辆加油时必须熄火等。严格控制明火、摩擦和撞击、电气火花、静电火花等火源,时时提醒职工安全操作。

4、应严格按照规定配发劳动保护用品,职工上班应严格按照规定佩戴劳动保护

第八章 整改情况复查

整改后经复查，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对不合格项进行了整改，整改情况见下表。

整改情况复查表

序号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复查结果
1	各卸油接口及油气回收接口无明显的标识。 	各卸油接口及油气回收接口设置明显的标识。 	整改合格
经复查，被评价单位已对存在的问题整改完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企业现有风险程度可以接受。 评价单位检查人员（签字）：  2015年11月28日 （单位盖章）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2015年11月28日 （单位盖章） 			

第九章 安全评价结论

一、安全评价结果

根据对评价项目的现场检查和相关资料的分析，依据国家相关法规、标准的要求，对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进行安全评价，辨识该加油站经营过程中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采用安全检查表及危险度评价法等评价方法对各评价单元进行符合性评价，对发生事故的可能性及严重程度进行预测分析，对该加油站经营、储存条件的不足之处，针对性的提出补充对策措施。通过本次安全验收评价，得出以下评价结果：

- 1、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有：汽油、柴油。可能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有：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触电、车辆伤害、高处坠落、坍塌等。加油站应重点防范的危险有害因素为火灾、爆炸，加油站安全工作重点为防火防爆。
- 2、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分析，该加油站危险化学品数量未构成重大危险源。

3、采用安全检查表对各评价单元进行符合性评价分析，安全现场检查检查结果表明，本项目共 52 项参检项，其中：合格项 51 项，存在 1 项不符合经整改后复查合格。因此，该加油站经营条件符合安全要求。

4、采用“预先危险分析法”对该加油站运营过程中的危险性进行分析评价。通过分析主要危险为火灾、爆炸，危险性等级最高为IV级（破坏性的）。

5、通过危险度评价可知：该加油站加油区单元的危险等级为III级（低度危险），储罐区单元的危险等级为III级（低度危险）。

二、安全评价结论

根据以上评价结果，得到如下评价结论：

- 1、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站址选择及总平面布置合理，加油站设施与周边设施的安全间距满足国家规范要求，正常情况下，对周围的生产、经营活动或生活影响较小；该项目安全条件符合国家有关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

2、该项目采用的技术是被国内加油站广泛采用的技术工艺，并经过长期的装置运行和操作经验的积累，证明是成熟、安全可靠的。该加油站未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危及安全的工艺和设备。

3、该加油站对于设计中提出的安全设施，已全部落实，已采用的安全设施水平能够满足安全生产的需要，达到了同类工艺技术水平。

4、该加油站制定了相应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各岗位操作规程，并且编制了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5、该加油站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均经专业安全培训，取得安全合格证书。

综上所述，评价组认为：商河县志诚商贸有限公司建设绿港加油站项目站址选择合理，总平面布置符合国家标准、规范的要求，选用的工艺技术、设备选型成熟、可靠，该项目安全设施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具备安全验收的条件。